

九江市水利局

九水管字〔2020〕8号

九江市水利局关于毫不放松 水库堤防巡查防守确保度汛安全的通知

各县（市、区）水利局，浔阳区、共青城市农业农村水利局，经开区、八里湖新区社会发展局，庐山西海农林水务局，局直有关单位：

为认真吸取前期有的地方发生水电站垮坝、圩堤决口的深刻教训，进一步做好当前水库堤防巡查防守工作，确保度汛安全，根据《水利部运行管理司关于进一步落实病险水库安全度汛措施的通知》《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省河湖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堤防巡查

防守工作的通知》《省河湖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堤防汛期巡查确保堤防度汛安全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提出如下要求：

一、充分认清形势，防止松懈情绪

自7月4日以来，我市修河、鄱阳湖、长江九江段水位陆续超警戒并持续处于高水位。虽然近期主要站点呈高水位波动缓退态势，但防汛形势依然严峻。截至7月18日8时，长江九江站水位22.18米，仍超警戒2.18米；鄱阳湖星子站水位21.83米，仍超警戒2.83米。目前，长江2号洪水已经形成；根据气象、水文部门雨情水情分析研判，未来几天我省还有新一轮强降雨过程；加之长时间高水位浸泡，堤防大坝土壤含水量已经趋于饱和。各单位务必保持高度警惕，充分做好防大汛、防久汛的准备，思想和行动上都不能有丝毫的放松。

二、看清找准问题，防止麻痹思想

从今年省水利厅开展四次综合督查的情况看，我市很多水利工程都存在安全运行管理方面的问题。近期，水利部对我市部分堤防工程运行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市纪委监委对各地防汛纪律进行了督查，市政府防汛督察组对各地水利工程落实防汛措施情况进行了明查暗访，也都发现了不少问题。比如，庐山市观音塘水库管理所值班人员擅自脱岗；彭泽县棉船镇堤坝、柴桑区江洲堤、共青城市苏家垱乡浆潭联圩、湖口县牛脚芫外堤、瑞昌市赛湖堤、都昌县北山乡马山水库、苏山乡朝阳水库、

修水县义宁镇走马村上山塘坝体不同程度存在清杂不到位、不彻底的问题；德安县吴山镇黄家河水库溢洪道杂草较多，并设置了渔网，等等，充分暴露出水利工程日常运行管理不认真不细致的问题。各单位要引起高度重视，对水利工程特别是水库堤防运行管理不能自我感觉良好，要深入细致、全面彻底进行一次再排查，及时发现存在问题，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坚决迅速整改到位。

三、严格落实责任，防止散漫作风

分析已经发生的水电站垮坝、圩堤决口问题，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安全运行管理责任和措施落实不到位。各单位要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牢固树立安全底线思维，严格落实监督管理责任，盯紧盯牢水库堤防运行管理情况，督促指导工程管理单位细化实化安全管理责任，强化安全管理措施。当前防汛正处于关键时期，落实好小型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充分履行职责，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各单位在做好防汛值守工作的同时，要加快推进“三个责任人”“三个重点环节”培训工作，使“三个责任人”尽快熟悉职责要求和业务知识，切实提高履职能力。

四、抓细抓实工作，防止形式主义

工作唯细实才有效。水库堤防巡查防守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来不得半点马虎，必须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强水利工程管理，做好库容库貌、堤容堤貌清理整

治。要尽快组织人员再次清除坝身坝脚、堤身堤脚及管理范围内影响巡查排险的杂草、树木、高杆植物、垃圾、违章建筑物等障碍物，填平雨淋沟，彻底打通查险通道。在查险通道上要规范安装照明设施，方便巡查排险。要督促责任单位加强巡查检查和值班值守，严格按照“46533”要求开展巡堤查险，对险工险段、出水点等特殊部位加密巡查频次，确保巡查到位。发现险情要第一时间组织力量进行抢险，做到早处置、早化解，同时要及时上报险情，做到不夸大、不隐瞒。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九江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0年7月18日印发